

2022年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法治建设工作报告



2022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始终将法治建设作为市场监管工作的重要内容，牢固树立“法治工作全局化，全局工作法治化”理念，纵深推进法治市场监管建设，先后荣获河南省依法行政示范单位、河南省市场监管系统普法优秀单位等荣誉称号，连续三年获评全市依法行政考核优秀单位。在全市法治工作会议和全市创建法治政府示范市动员会上，我局均做了典型发言。重点做了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压实第一责任人责任，坚决履行法治建设职责

强化领导“明要求”。为推动党政主要责任人切实履行好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抓牢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我局成立了由党委书记任组长，党组成员任副组长，局中层以上干部为成员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充分发挥领导核心作用，统筹开展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定期召开党组会、办公会，部署重要工作、过问重大问题、协调重点环节、督办重要任务，为全局法治建设工作提供坚强保障，确保行政处罚、行政审批、日常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等各项工作在法治轨道运行。

完善监督“强制约”。一是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制度，我局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的使用，都经集体讨论做出决定。二是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三是严格落实依法行政，所有工作都在法律的框架内依

法进行。四是严格遵守各项党内法规，强化对权力的制约监督。

带头学习“做表率”。局主要负责人带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严格履行法治建设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的职责，充分发挥了党组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依法依规履行职能、开展工作，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和下属部门主要负责人依法办事。通过采取多种多样的学习方式，深入学习涉及市场监管工作领域的法律、法规、规章，全局干部职工的法治思维和法治水平明显上升。

二、健全体制机制，依法规范监管执法行为

明晰职权“绘清单”。根据 2022 年法律法规规章“立、改、废、释”情况，按照全市统一部署安排，我局以法律法规为依据，以省局目录为标准，按照全面深化改革、加快转变职能的要求，严格落实“即时动态与年度集中调整”相结合的动态调整机制，确保权责清单的时效性、准确性、权威性。目前，我局依法明确市场监管部门权力事项 984 项，其中：行政许可 11 项、行政处罚 871 项、行政强制 32 项、行政检查 27 项、行政确认 3 项、行政奖励 1 项，其他职权 39 项。

完善制度“强基础”。我局以构建新型市场监管执法体系为目标，着力建机制、促规范、强基础，先后制定、修改

了《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办法》、《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制度》等 20 余项制度，编制了《市场监管执法流程图》、《执法服务指南》，绘制了《执法人员清单》、《音像记录事项清单》、《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把推进依法行政工作纳入目标管理体系，与其他工作目标同布置、同检查、同考评。

合法审核“严清理”。为切实解决规范性文件与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社会经济发展不适应、不一致的问题，我局根据我市统一安排，坚持“谁起草、谁清理，谁清理、谁负责”的工作原则，按照“科学制定、严格审查、规范备案、定期清理”的要求，严格从制定主体、制定程序、文件内容等方面进行了合法性审核，确保清理工作全覆盖、无遗漏。在审查清理期限内，今年以来共审查清理规范性文件 23 件。

三、加强宣传教育，积极营造法治建设良好氛围

以考促学“强本领”。为打造一支充满自信、业务精通、奋发有为的法治市监铁军，我局组织了一系列专业知识考试。有以《药品管理法》、《广告法》、《反不正当竞争法》、《价格法》为主要内容的专业法律知识考试，还有以《宪法》、新《行政处罚法》、《民法典》、《刑法》、《行政诉讼法》为主要内容的公共法律知识考试。

以学促知“练内功”。为切实提高市场监管干部依法行

政能力和执法水平，我局坚持集中培训与个人自学相结合、网上学习与线下教学相结合、法治宣传与“五进”活动相结合的原则，按计划、分步骤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全面提高党员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今年以来，开展党组中心组集体学法活动4次，举办市场监管综合能力提升培训班23场，组织党员干部学法活动4次，培训监管人员800人次，对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具有很强的针对性、指导性。

以知促行“提素质”。为进一步弘扬法治精神、推进依法行政水平，我局以服务市场监管工作为主线，充分利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日”、“食品安全宣传周”、“药品安全宣传月”等重要节点，紧紧围绕涉及民生的食品、药品、医疗器械、计量、产品质量等重要领域，对人民群众关切的市场监管热点问题主动发声、解疑释惑。今年来，共举办各类广场宣传活动4次，发放法治宣传材料8000份，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四、强化执法监督，全面提高依法行政能力

执行重大案件集体讨论制度。为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确保重大行政处罚案件程序合法、实体公正。我局对案情复杂、负面影响较大、违法情节和后果严重、涉案金额大、涉及人员或地区较多的案件以及法律关系复杂、情节复杂或者重大违法行为给予较重行政处罚的案件，均进行了集体讨论决定。今年以来，开展重大执法案件集体研究21次，审核重大执法案件53件。

推行执法全过程记录。我局建立了从案源线索登记、立案、调查到处罚决定、送达、执行的全过程书面记录，完善音像记录，确保行政执法全程真实、准确。同时，按照总局文书格式规范，统一行政执法文书制作，推行执法文书电子化，执法案卷标准化、卷宗管理规范化，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维护执法人员和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

严格执法信息公示。按照“谁办案、谁录入、谁负责、谁公示”的原则，具体办案人员负责所办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示工作，局机关对于不及时公示的予以通报、督促及时公示。2022年，我局所办行政处罚案件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信息公示规定》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的把案件信息公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许昌等平台，案件公示率达100%。

五、推行服务型执法，不断优化市场经营环境

大力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一是继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简化审批程序，全面推进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改革，提升企业开办便利度、推行注销便利化。在全省率先实现企业开办、住房公积金企业缴存登记与其他事项线上“一网通办”；线下六部门企业开办事项“一窗受理、一次办成、综合出件”，半日办结。市场监管部门各类企业登记业务均可通过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服务平台办理，全市企业开办电子化率达到99.39%。为新开办企业推行公章刻制政府买单、税控盘免费及税务UKey应用、银行开户减费让利等举措，实现企业开

办零成本；同时推行免费邮寄政策，营业执照、公章、税控盘和 UKey 免费邮寄“到家”，实现企业开办“零跑动”。二是有效化解消费纠纷。充分发挥各级 12315 机构和消费者协会、消费维权机构作用，接听受理咨询、投诉、举报。今年以来共接受各类投诉举报咨询 60665 万件，其中，投诉共接受 16389 万件，受理 12155 件，按期办结率 94.36%；“诉转案”共计 104 件。举报共接受 5858 件，其中，核查 5557 件，立案 393 件，有效维护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三是积极开展柔性执法。今年以来共办理免罚案件 60 件，开展各类行政指导 90 件/次。

深入推进行政相对人法律风险防控工作。一是印制宣传册并广泛发放。印制了《市场监督管理行政相对人法律风险防控清单》宣传册。要求全局各单位行政执法人员在开展日常监管、行政指导等工作时，向广大人民群众和行政相对人发放宣传册，并向他们讲解清单内容，截止目前已发放 3000 余册。二是通过各类媒介进行宣传。利用门户网站、各单位大屏幕、各监管部门组建的各类行政相对人微信群等对外统一发布清单。提醒广大行政相对人和群众要时刻依法依规生产经营，共同维护良好的市场秩序，降低违法风险。三是惩处为辅教育为主。在行政处罚案件的办理过程中，我局的执法人员会向违法主体详细讲解他们违法的原因以及后果，结合清单内容让他们知晓预防违法的方式方法，避免再次发生违法行为，有效降低了他们的违法行为发生频次，提升了行

行政执法群众满意度。

扎实开展各类专项执法行动。公平竞争审查不断深入，反不正当竞争执法水平显著提升，价格监管有力有效，知识产权保护和专项执法打假取得新进展，食品药品、网络交易、广告等监管工作成效明显，打击传销实现新突破。今年以来，全局共开展各类专项行动 20 余次，办结各类案件 2003 件，罚没 4371.72 万元。

继续强化重点领域监管。一是持续强化虚假违法广告监管。目前，累计监测传统媒体广告 6277 条次，监测互联网广告 86846 条次，检查各类户外广告 4896 处，专项监测公益广告 700 条次、养老广告 1300 条次、医美广告 800 条次。二是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成效显著。2022 年，许昌市各级各部门录入随机抽查事项 520 条，建立检查对象库 1065 个，建立执法人员库 649 个，建立本部门抽查任务 860 个，抽取各类检查对象 23242 个，其中非市场主体 568 个；建立跨部门抽查任务 255 个，抽取各类检查对象 1098 个，其中非市场主体 168 个。市本级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成效显著，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已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建立部门联合抽查任务 79 个，相比 2021 年度 23 个任务的增长 243.48%。

坚决守牢安全底线。一是加强食品生产风险排查。截至目前，全市共排查食品企业（含小作坊）1029 家，发现问题

410 余条，全部落实整改完成；立案查处 14 起，罚没款约 118 万元。二是加强餐饮领域安全监管。2022 年全市共排查餐饮单位 18828 户，检查覆盖率 100%，发现安全隐患点 1685 个，完成处置 1685 个，处置率 100%。共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 1191 份，立案 43 起，罚没款 41.8928 万元。三是强化药品监管。2022 年共检查药品零售企业 5619 家次，其中，责令改正 301 家，警告 126 家，立案查处 108 起，罚没款 13.46 万元；药品使用单位 2658 家次，其中，责令改正 37 家，警告 9 家，立案查处 4 起，罚没款 20.29 万元。与此同时，我局继续加大对锅炉、电梯、压力管道、大型游乐设施等重点设备、重点单位和重点区域的监管力度，筑牢特种设备安全堡垒。

2023 年，我局将继续高举习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将依法行政贯穿于市场监管履职全过程，持续加强法治建设，不断完善制度机制，严格依法文明执法，推动法治市场监管建设再上新台阶。